

证券代码：601101

证券简称：昊华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0-024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调查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京调查字 20040 号）；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。

在立案调查期间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5 月 20 日